新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G327连固线原焦高速至武陟平原示范区交界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施工项目招标公告

新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G327连固线原焦高速至武陟平原示范区交界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施工项目，项目业主为新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该项目已由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新乡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G327连固线原焦高速至武陟平原示范区交界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施工项目已由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新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建设资金来自省补助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新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G327连固线原焦高速至武陟平原示范区交界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2.2、项目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62

2.3、建设地点：新乡市境内

2.4、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境内，项目起点（K642+077）位于G327连固线下穿原焦高速分离式立交桥，上跨S101郑台线新庄互通立交后，继续向西，跨孟姜女河后至武陟平原示范区交界，即本项目终点(K650+429)。起终点桩号范围为K642+077～K650+429,路线全长8.352km,实施里程8.352km。

2.5、总投资额：1714万元。

2.6、计划工期：计划施工工期为 180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为 6 个月。

2.7、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8、标段划分：1个标段。

2.9、质量要求：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2.10、安全要求：安全生产零事故。

2.11、环保要求：严格落实国家、省、市相关环保政策及规范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有路基路面养护甲级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依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规范预算编制落实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符合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情形。非小微企业的投标人须提供分包承诺书，同时确保分包专项工程满足上述比例。中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2、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三年财务运行状况良好，财务未处于被接管、破产状态，有足够的财务能力完成该投标项目任务(提供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实际成立年份为准，提供对应年份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3、项目负责人资格：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注册于本单位），具有交通或道路桥梁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资格，具有交通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项目总工需具有交通或道路桥梁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资格。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在本项目中标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职务。投标人需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和委托代理人开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3.4、业绩要求：近5年，指2019年1月1日起至今（以交工日期为准），至少独立完成一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的二级及以上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新建、改建（改造）、养护大中修项目施工业绩。[提供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即包括“项目名称”“标段类型”“合同价”“主要工程量”等栏目在内的项目详细信息网页截图。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无法查询，但可在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的，应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网页截图。除网页截图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

3.5、信誉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并提供网页截图，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查询时间：从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双信封。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的获取方法：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

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详见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4.2、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8月09日08时30分至2024年08月15日18时00分。

4.3、招标文件售价：免费。

4.4、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年09月04日08时30分。

5.2、开标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开标室。

5.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5.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新乡市交通运输局网》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7、联系方式

7.1、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新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新乡市胜利中街298号

联系人：张继承

联系电话：13017600619

7.2、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新乡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新乡市牧野大道88号达安花园内

联系人：陈曦

联系电话：17837389275

7.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曦

联系电话：17837389275

8、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新乡市交通运输局：0373-3523323　新乡市财政局：0373-3688617

新乡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8 日